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生产者名称:重庆桥头食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:SC10350011629935

法定代表人:余洪江
(负责人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5001163050432631

住所: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草坝支路2号

生产地址: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草坝支路2号

食品类别:调味品;蔬菜制品

发证机关:重庆市江津区市场
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:2028年9月7日

有效期至:2028年9月6日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许可证编号: SC10350011629935

生产者名称: 重庆桥头食品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001163050432631

法定代表人: 余洪江

(负责人)

住所: 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草坝支路2号

生产地址: 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草坝支路2号

食品类别: 调味品; 蔬菜制品

说明

1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2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3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4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5.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6.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7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: 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:

有效期至:

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生产者名称:

重庆桥头食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:

SC10350011629935

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
1	调味品	0305	调味料	1. 液体调味料: 卤汁、液态复合调味料, 2. 半固体(酱)调味料: 半固态复合调味料、番茄火锅复合调味料、火锅底料、菌汤火锅复合调味料、辣椒酱、老鸭汤炖料、麻辣调料、酸菜鱼调料、炖汤调味料, 3. 固体调味料: 粉蒸肉调味料、固态复合调味料
2	蔬菜制品	1601	酱腌菜	1. 其他: 风味酱腌菜

说明: 1. 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
2. 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